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學生參加技（藝）能競賽得獎或取得證照抵免學分申請表

學生姓名： 班級： 學號： 家長簽章：

證件影本與正本相符

申請抵免學分科目：

檢定（競賽）職種	抵免科目名稱	學分數	審核 結果	審核人簽章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請備妥相關證件影本以備查驗，並請科主任認核與正本相符。
- 二、 請學生本人詳填上列各項資料經科主任審核抵免科目蓋章後，擲交教務處註冊組。

科(學程)主任： 實習主任： 教務主任： 校長：